

模块九：合同

第 27 课时：合同（一）—— 合同的订立（要约与承诺）

一、教学目标

掌握合同订立的核心流程：要约 → 承诺，明确要约与要约邀请的区别。

理解要约的构成要件（内容具体确定、表明受约束意思）与承诺的生效规则（到达主义）。

能结合学生网购、校园二手交易场景，判断要约、承诺的成立时间，以及合同的生效时间。

二、教学重难点

重点：要约与要约邀请的区分（如商品标价是要约，广告是要约邀请）；承诺的“到达生效”规则（承诺到达要约人时，合同成立）。

难点：理解“沉默不构成承诺”（如商家说“不回复视为同意”，无效）；要约的撤回与撤销规则（撤回需在要约到达前，撤销需在承诺前）。

三、教学案例（3 个，覆盖网购、二手交易场景）

主案例 1：网购平台的要约与承诺

小王是高职电商专业学生，在某购物平台看到商家发布的“某品牌无线耳机，售价 199 元，库存 100 件”的商品页面，小王点击“加入购物车”并完成付款，系统显示“订单已确认”。后商家以“价格标错，应为 299 元”为由，要求小王补差价或取消订单。该合同是否成立？商家的主张是否合法？

拓展案例 2：校园二手交易的要约邀请与要约

小李是高职艺术专业学生，在校园论坛发布“转让全新画板，价格 300 元，有意者私聊”的帖子。同学小赵私聊小李：“250 元卖吗？我明天取货”，小李回复：“可以，明天下午 3 点在宿舍楼下交接”。小赵第二天未按时赴约，小李要求小赵承担违约责任。该合同是否成立？小赵是否需要承担责任？

拓展案例 3：承诺的生效时间

小赵是高职文秘专业学生，向同学小孙发微信：“我有一套《民法典》教材，100 元卖给你，3 天内回复有效”。小孙于第二天通过微信回复：“同意购买，周末取货”，但小赵因手机故障，第三天才看到消息。该承诺何时生效？合同何时成立？

四、配套法律条文（条文 + 解读 + 案例对应）

《民法典》第 472 条【要约定义】：“要约是希望与他人订立合同的意思表示，该意思表示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内容具体确定；（二）表明经受要约人承诺，要约人即受该意思表示约束。”《民法典》第 473 条【要约邀请】：“要约邀请是希望他人向自己发出要约的表示。拍卖公告、招标公告、招股说明书、债券募集办法、基金招募说明书、商业广告和宣传、寄送的价目表等为要约邀请。商业广告和宣传的内容符合要约条件的，构成要约。”解读：商品页面明确价格、库存，内容具体确定，构成要约；小王付款（承诺）后，合同成立。对应主案例 1：商家商品页面构成要约，小王付款是承诺，合同已成立，商家不能以价格标错为由反悔，需按 199 元履行合同。

《民法典》第 483 条【合同成立时间】：“承诺生效时合同成立，但是法律另有规定或者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民法典》第 484 条【承诺生效时间】：“以通知方式作出的承诺，生效的时间适用本法第一百三十七条的规定。承诺不需要通知的，根据交易习惯或者要约的要求作出承诺的行为时生效。”解读：承诺到达要约人时生效，合同成立（微信消息到达对方手机时生效，无论是否看到）。对应拓展案例 3：小孙微信回复到达小赵手机时（第二天）承诺生效，合同成立，小赵第三天看到不影响合同效力。

《民法典》第 486 条【承诺不得撤销】：“承诺生效后，合同成立，承诺人不得撤销承诺。”解读：承诺生效即合同成立，承诺人需按约定履行义务。对应拓展案例 2：小李回复“可以”是承诺，承诺生效后合同成立，小赵未赴约构成违约，需承担违约责任（如赔偿小李的合理损失）。

五、教学过程（45 分钟）

导入环节（5 分钟：场景互动 + 概念引入）

教师提问：“网购时，点击‘付款’后，商家能随便涨价或取消订单吗？在校园论坛发转让帖子，有人还价你同意后，对方能反悔吗？微信回复同意买东西，没看到消息算没同意吗？”

教师总结：“这些问题都和合同订立的‘要约与承诺’有关 —— 今天我们就来学合同是怎么一步步成立的，搞清楚什么时候合同才算生效，双方不能反悔。”

理论讲解环节（25 分钟：流程拆解 + 规则分析）

1. 合同订立的核心流程：要约 → 承诺（5 分钟）

通俗理解：“要约是‘我想和你签合同，条件明确’，承诺是‘我同意你的条件’——两者结合，合同就成立。”

流程示例（主案例 1）：

商家发布商品页面（要约：耳机 199 元，库存 100 件，明确条件）。

小王点击付款（承诺：同意要约条件）。

承诺生效（付款成功）→ 合同成立。

2. 要约与要约邀请的区分（8 分钟）

要约（“带条件的签约邀请”）：

构成要件：内容具体确定（有标的、数量、价格，如“耳机 199 元 1 个”）、表明受约束（商家发布商品页面，表明愿意按 199 元出售）。

学生常见场景：网购商品页面、二手交易中“200 元转让课本”的明确报价。

要约邀请（“不带条件的宣传”）：

定义：希望他人向自己发要约（如“有意者私聊”，是让别人来还价）。

学生常见场景：校园论坛的转让帖子（“转让画板，有意者私聊”）、商业广告（“XX 饮料买一送一”，无具体数量、价格细节）。

区分口诀：“内容明确是要约，内容模糊是邀请”。

3. 承诺的生效规则（7 分钟）

核心规则：“到达主义”——承诺到达要约人时生效，合同成立（无论是否看到）。

承诺的形式：

明示承诺：口头、书面、微信消息等（如拓展案例 2，小李回复“可以”）。

行为承诺：通过行为表示同意（如网购付款、接收货物）。

禁止规则：

沉默不构成承诺（如商家说“3 天不回复视为同意”，无效）。

承诺不得撤销（承诺生效后，合同成立，不能反悔）。

4. 要约的撤回与撤销（5 分钟）

撤回：要约发出后、到达前，撤回要约（如发微信说“课本 100 元卖你”，对方没看到前，撤回消息）。

撤销：要约到达后、承诺前，撤销要约（如对方没回复同意前，说“课本不卖了”）。

不得撤销的情形：要约明确承诺期限（如“3 天内回复有效”），不得撤销。

案例分析环节（10 分钟：师生互动 + 流程判断）

分析主案例 1：

教师提问：“商家的商品页面是要约还是要约邀请？小王付款是什么行为？合同何时成立？商家能否要求补差价？”

教师总结：“商品页面是要约（内容具体确定：耳机 199 元，库存明确）；小王付款是承诺（行为承诺）；付款成功时合同成立；商家不能要求补差价，需按 199 元履行合同，否则构成违约。”

分析拓展案例 2：

教师提问：“小李发布的帖子是要约还是要约邀请？小赵的私聊是要约还是承诺？小李的回复是什么行为？合同是否成立？”

教师总结：“小李的帖子是要约邀请（‘有意者私聊’，内容模糊）；小赵的私聊是要约（‘250 元买，明天取货’，内容明确）；小李的回复是承诺；承诺生效后合同成立，小赵未赴约构成违约，需承担违约责任。”

分析拓展案例 3：

教师提问：“小孙的微信回复何时生效？合同何时成立？小赵因手机故障未及时看到，能否主张合同未成立？”

教师总结：“小孙的回复到达小赵手机时（第二天）生效；合同于此时成立；不能，承诺生效采用‘到达主义’，无论是否看到，到达即生效，合同已成立。”

小结环节（5 分钟：记忆口诀 + 实践提示）

记忆口诀：“合同订立要约起，内容明确才是要约，模糊宣传是邀请；承诺到达即生效，合同成立不能悔，行为沉默分清楚。”

实践提示：“① 网购时，确认商品价格、规格后再付款，付款即合同成立，商家不能随意反悔；② 校园二手交易，明确报价后再同意，避免‘随口答应’后对方违约；③ 发要约时，若不想被轻易约束，可注明‘可撤销’，或不明确承诺期限。”

第 28 课时：合同（二）—— 合同的内容与形式

一、教学目标

掌握合同的核心内容（必备条款：当事人、标的、数量、质量、价款、履行期限等），明确缺少必备条款的合同效力。

理解合同的 3 种形式（书面形式、口头形式、其他形式），知道不同形式合同的适用场景。

能结合学生场景（如租房、兼职、网购），判断合同内容是否完整、形式是否合法，以及格式条款的效力（如“概不退款”条款）。

二、教学重难点

重点：合同的必备条款（缺少则合同难以履行）；格式条款的无效情形（如加重对方责任、排除对方主要权利）。

难点：区分格式条款与非格式条款（格式条款是预先拟定、重复使用、未与对方协商）；口头合同的效力（除法律规定需书面形式外，口头合同有效）。

三、教学案例（3 个，覆盖格式条款、口头合同、合同内容缺失场景）

主案例 1：格式条款的效力（健身卡“概不退款”）

小王是高职体育专业学生，在学校附近健身房办理年卡，支付 1200 元，签订的《会员合同》是健身房预先打印的格式合同，其中一条约定“一经办卡，概不退款，无论任何理由”。办卡 1 个月后，小王因实习地点变更，无法继续使用年卡，要求健身房退款，健身房以“合同约定概不退款”为由拒绝。该格式条款是否有效？小王能否要求退款？

拓展案例 2：口头合同的效力（兼职劳务合同）

小李是高职中文专业学生，与某培训机构口头约定“负责 3 次讲座的文案撰写，每次报酬 800 元，讲座结束后一次性支付”。小李按时完成 3 次文案撰写，培训机构以“没有书面合同，不承认约定”为由拒绝支付报酬。该口头合同是否有效？小李能否要求支付报酬？

拓展案例 3：合同必备条款缺失（二手电脑买卖合同）

小赵是高职计算机专业学生，与同学小孙口头约定“小孙将自己的笔记本电脑卖给小赵，价格 3000 元，周末交接”，未约定电脑质量、保修期限。交接时，小赵发现电脑电池续航仅 1 小时（小孙未告知），要求降低价格或解除合同，小孙以“已约定价格，质量无问题”为由拒绝。该合同是否成立？小赵能否要求降低价格？

四、配套法律条文（条文 + 解读 + 案例对应）

《民法典》第 496 条【格式条款定义】：“格式条款是当事人为了重复使用而预先拟定，并在订立合同时未与对方协商的条款。”《民法典》第 497 条【格式条款无效】：“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该格式条款无效：（二）提供格式条款一方不合理地免除或者减轻其责任、加重对方责任、限制对方主要权利；（三）提供格式条款一方排除对方主要权利。”解读：格式条款若加重对方责任、排除主要权利（如“概不退款”排除退款权利），无效。对应主案例 1：健身房“概不退款”条款排除小王的退款权利，属于无效格式条款，小王可要求健身房退还剩余期限的费用。

《民法典》第 469 条【合同形式】：“当事人订立合同，可以采用书面形式、口头形式或者其他形式。书面形式是合同书、信件、电报、电传、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以电子数据交换、电子邮件等方式能够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并可以随时调取查用的数据电文，视为书面形式。”解读：除法律规定需书面形式（如不动产买卖合同、借款合同金额较大）外，口头合同有效。对应拓展案例 2：兼职劳务合同无需书面形式，口头约定有效，小李已完成工作，培训机构需支付 2400 元报酬。

《民法典》第 510 条【合同条款补充】：“合同生效后，当事人就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地点等内容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可以协议补充；不能达成补充协议的，按照合同相关条款或者交易习惯确定。”《民法典》第 511 条【质量约定不明】：“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解读：合同缺少非必备条款（如质量、保修），可协议补充或按法定标准履行。对应拓展案例 3：合同已具备必备条款（当事人、标的、数量、价款），合同成立；电脑电池续航 1 小时不符合“通常标准”（二手电脑正常续航应不少于 3 小时），小赵可要求降低价格或解除合同。

五、教学过程（45 分钟）

导入环节（5 分钟：场景提问 + 概念引入）

教师提问：“办健身卡时，商家的‘概不退款’条款必须遵守吗？兼职没签书面合同，老板能不付工资吗？买二手电脑没约定质量，发现问题能找卖家吗？”

教师总结：“这些问题涉及合同的‘内容’和‘形式’——今天我们就来学合同该有哪些核心内容，不同形式的合同是否有效，以及格式条款怎么判断是否合法。”

理论讲解环节（25 分钟：内容 + 形式 + 格式条款）

1. 合同的核心内容（必备条款）（10 分钟）

必备条款（缺少则合同难以履行，需补充）：

当事人（谁和谁签合同，如买家和卖家、兼职者和培训机构）。

标的（合同指向的东西或行为，如电脑、劳务、讲座文案）。

数量（如 1 台电脑、3 次文案撰写）。

价款或报酬（如 3000 元、每次 800 元）。

非必备条款（缺少可补充）：

质量（如电脑电池续航、文案质量标准）。

履行期限（如周末交接、讲座结束后付款）。

保修期限、违约责任等。

补充规则：缺少非必备条款，先协商补充；协商不成，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交易习惯履行（如拓展案例 3，电脑质量按通常标准）。

2. 合同的三种形式（8 分钟）

书面形式：

形式：合同书、借条、微信聊天记录、网购订单（电子数据）。

适用场景：重要合同（租房合同、借款合同金额较大）、法律规定需书面形式的合同。

优势：证据明确，便于维权（如租房合同可证明租期、租金）。

口头形式：

形式：面对面沟通、电话、微信语音。

适用场景：小额、即时履行的合同（买零食、短途打车、简单兼职）。

效力：除法定书面形式外，口头合同有效（如拓展案例 2，兼职口头合同有效）。

其他形式（行为默示）：

形式：通过行为表示同意（如超市购物，拿商品付款即成立买卖合同）。

适用场景：交易习惯明确的场景。

3. 格式条款的效力（7 分钟）

定义：预先拟定、重复使用、未与对方协商的条款（如健身房合同、网购平台的用户协议）。

无效情形（重点掌握）：

加重对方责任（如“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使用，不退款”）。

排除对方主要权利（如“概不退款”排除退款权利）。

免除自身法定责任（如“商品质量问题概不负责”）。

提示义务：提供格式条款的一方（如健身房、商家）需向对方提示重要条款（如“概不退款”需加粗提示），未提示的，对方可主张该条款不成为合同内容。

案例分析环节（10 分钟：师生互动 + 效力判断）

分析主案例 1：

教师提问：“健身房的‘概不退款’条款属于什么条款？该条款是否有效？小王能否要求退款？”

教师总结：“属于格式条款；无效，因该条款排除了小王的退款权利，符合《民法典》第 497 条的无效情形；小王可要求健身房按剩余使用期限退还费用（如 1200 元年卡，使用 1 个月，退还 1100 元）。”

分析拓展案例 2：

教师提问：“小李与培训机构的口头合同是否有效？为什么？培训机构以‘无书面合同’为由拒绝付款，是否合法？”

教师总结：“有效，兼职劳务合同无需法定书面形式，口头约定明确（3 次文案、每次 800 元），符合合同成立条件；不合法，小李已按约定完成工作，培训机构需支付 2400 元报酬，小李可凭聊天记录、文案底稿等证据维权。”

分析拓展案例 3：

教师提问：“小赵与小孙的口头合同是否成立？未约定电脑质量，该如何确定质量标准？小赵能否要求降低价格？”

教师总结：“成立，合同已具备必备条款（当事人、标的、数量、价款）；质量按‘通常标准’确定（二手电脑正常续航应不少于 3 小时）；电脑电池续航仅 1 小时不符合通常标准，小赵可要求降低价格（如降至 2000 元）或解除合同，要求小孙返还 3000 元。”

小结环节（5 分钟：记忆口诀 + 实践提示）

记忆口诀：“合同内容有必备，当事人、标的、数量、价款不能少；形式可书可口头，电子数据算书面；格式条款要留意，加重排除可无效。”

实践提示：“① 签订格式合同（如健身卡、网贷）时，重点看加粗条款，发现‘概不退款’‘免责’等不合理条款，可要求商家修改；② 兼职、二手交易等，尽量通过微信文字确认约定（如报酬、质量），保留证据；③ 合同缺少条款时，先协商补充，协商不成可按法定标准维权。”

第 29 课时：合同（三）—— 合同的履行（全面履行、情势变更）

一、教学目标

掌握合同履行的两大核心原则：全面履行原则（按约定的标的、质量、价款、期限履行）与诚信原则（履行通知、协助、保密义务），能判断学生场景中履行行为是否合规（如转租违反租房合同约定）。

理解情势变更原则的适用条件（不可预见、非商业风险、继续履行显失公平），能区分情势变更与商业风险（如疫情属情势变更，价格波动属商业风险）。

能结合学生租房、兼职、买卖场景，处理履行中的常见问题（如延迟履行、质量不符），明确违约方的责任承担方式。

二、教学重难点

重点：全面履行原则的具体要求（如租房合同约定“不得转租”，擅自转租即违反原则）；情势

变更的“三要件”（不可预见、非商业风险、显失公平）。

难点：情势变更的司法认定（需法院 / 仲裁机构确认，不得自行主张）；诚信原则延伸的“附随义务”（如兼职时的保密义务、租房时的房屋维护通知义务）。

三、教学案例（3 个，覆盖租房、经营、兼职场景）

主案例 1：租房合同的全面履行纠纷

小王是高职大三学生，与房东老张签订《租房合同》，约定“月租金 1500 元，每月 5 日前支付，租期 6 个月，乙方（小王）不得转租”。租房 3 个月后，小王因实习需要，擅自将房屋转租给同学小李，未告知老张。老张巡查时发现转租行为，要求解除合同并没收押金，小王以“转租未损害房东利益”为由拒绝。小王的行为是否违反合同履行原则？老张能否解除合同？

拓展案例 2：疫情导致的情势变更纠纷

小李是高职旅游专业学生，在景区附近租了一间商铺，签订 1 年租赁合同（月租金 3000 元），计划开奶茶店。开业 1 个月后，因突发疫情，景区封闭、游客清零，奶茶店完全无法经营，每月亏损 2 万元。小李向房东申请减免疫情期间（3 个月）的租金，房东以“合同已约定租金，疫情属商业风险”为由拒绝。小李的主张是否符合情势变更原则？能否要求减免租金？

拓展案例 3：兼职履行不符合约定纠纷

小赵是高职广告专业学生，与某公司签订《兼职文案合同》，约定“为公司设计 3 套产品宣传海报，每套报酬 1000 元，需符合公司提供的设计规范（如色彩、排版、元素）”。小赵交付海报后，公司审核发现：2 套海报未使用约定的品牌色，1 套海报排版不符合规范，要求小赵修改，小赵以“已按自己的设计风格完成”为由拒绝，主张全额支付报酬。小赵的履行是否符合约定？公司应如何处理？

四、配套法律条文（条文 + 解读 + 案例对应）

《民法典》第 509 条【合同履行原则】：“当事人应当按照约定全面履行自己的义务。当事人应当遵循诚信原则，根据合同的性质、目的和交易习惯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应当避免浪费资源、污染环境和破坏生态。”解读：全面履行原则要求“按约定的所有条款履行”，不得擅自变更；诚信原则要求履行附随义务（如通知、协助）。对应主案例 1：合同明确约定“不得转租”，小王擅自转租，违反全面履行原则；老张作为出租人，有权依据《民法典》第 716 条（转租需经出租人同意）解除合同，没收押金（若合同约定押金用于担保违约）。

《民法典》第 533 条【情势变更】：“合同成立后，合同的基础条件发生了当事人在订立合同时无法预见的、不属于商业风险的重大变化，继续履行合同对于当事人一方明显不公平的，受不利影响的当事人可以与对方重新协商；在合理期限内协商不成的，当事人可以请求人民法院或者仲裁机构变更或者解除合同。人民法院或者仲裁机构应当结合案件的实际情况，根据公平原则变更或者解除合同。”解读：情势变更需同时满足三要件：① 不可预见（如突发疫情，非签约时可预判）；② 非商业风险（排除价格波动、经营亏损等正常风险）；③ 继续履行显失公平（如小李每月付 3000 元租金却无任何收入）。对应拓展案例 2：疫情属不可预见的重大变化，不属于商业风险，继续支付全额租金对小李显失公平；小李可先与房东协商减免，协商不成可起诉，法院可判决减免部分租金（如减免 50%）。

《民法典》第 577 条【违约责任】：“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民法典》第 580 条【继续履行的限制】：“当事人一方不履行非金钱债务或者履行非金钱债务不符合约定的，对方可以请求履行，但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一）法律上或者事实上不能履行；（二）债务的标的不适于强制履行或者履行费用过高；（三）债权人在合理期限内未请求履行。”解读：履行不符合约定（如质量、规格不符），违约方需承担“补救措施”（修改、重作）；若能补救，债权人可要求继续履行（如修改海报）。对应拓展案例 3：小赵设计的海报不符合约定，属“履行不符合约定”，公司可要求小赵修改（补救措施）；若修改后符合规范，公司需支付 3000 元报酬；若小赵拒绝修改或修改后仍不符合，公司可减少报酬（如支付 1000-2000 元）。

五、教学过程（45 分钟）

1. 导入环节（5 分钟：场景提问 + 概念引入）

教师提问：“租房时约定不能转租，你转租后房东能解除合同吗？疫情导致生意做不下去，租的商铺能要求减租金吗？兼职做的工作没达到对方要求，能拿全额报酬吗？”

教师总结：“这些问题都和合同履行有关——今天我们学‘全面履行’和‘情势变更’两大原则，搞清楚‘该怎么按约定做事’和‘特殊情况该怎么处理’。”

2. 理论讲解环节（25 分钟：原则拆解 + 通俗举例）

（1）全面履行原则（10 分钟）

核心要求：“按约定的‘标的、质量、价款、期限、方式’全面履行，缺一不可”，不得擅自变更或不履行。

具体维度（结合学生场景）：

标的：如租房合同的“房屋”需是约定的具体房屋，不得换为其他房间；

质量：如兼职文案需符合约定的设计规范，二手电脑需符合“能正常使用”的约定；

价款 / 报酬：如租金每月 1500 元，需按时足额支付，不得拖欠；

期限：如兼职需在“3 天内交付文案”，不得延迟；

方式：如借款合同约定“按月还款”，不得要求一次性还清。

学生场景举例：“你兼职做家教，约定‘每周 2 次，每次 2 小时’，若你每次只来 1.5 小时，或无故缺席，就违反全面履行原则，家长可扣减相应报酬。”

（2）诚信原则与附随义务（5 分钟）

核心要求：履行合同不仅要“按约定做事”，还要“善意协助对方”，履行附随义务（非合同明确约定，但基于诚信产生）。

学生常见附随义务：

通知义务：如租房时房屋漏水，需及时通知房东维修；

协助义务：如兼职时需向公司提供必要的素材（如产品信息）；

保密义务：如兼职接触到公司客户信息，不得泄露。

举例：“你租的房子水管爆裂，若不及时通知房东，导致楼下被淹，你因违反通知义务，需承担赔偿责任。”

（3）情势变更原则（10 分钟）

适用条件（三要件）：

不可预见：签约时无法预料（如突发疫情、自然灾害，排除“明知会涨价仍签约”的情形）；

非商业风险：不是正常经营中的风险（如价格波动、客源减少属商业风险，不适用；疫情、政策突变属非商业风险）；

显失公平：继续履行会导致一方严重亏损，另一方额外获利（如小李每月付 3000 元租金却无收入，房东无损失却继续收租）。

处理流程：

先与对方协商（如小李与房东协商减免租金）；
协商不成，向法院 / 仲裁机构申请变更（如减免租金）或解除合同；
学生场景提示：“情势变更需法院认定，不得自行主张（如不能以‘生意不好’为由擅自不付租金），需提供证据（如疫情封控通知、亏损账单）。”

3. 案例分析环节（10 分钟：师生互动 + 规则应用）

（1）分析主案例 1

教师提问：“小王的转租行为是否违反全面履行原则？老张能否解除合同？若小王已收小李 1 个月租金，该租金归谁？”

学生回答后教师总结：“违反，合同明确约定‘不得转租’；老张能解除合同（依据《民法典》第 716 条）；小王收的 1 个月租金（1500 元）属‘不当得利’，需返还给老张（因小王无权利收取转租租金）。”

（2）分析拓展案例 2

教师提问：“疫情是否属于情势变更？房东主张‘疫情是商业风险’是否成立？小李该如何举证证明‘显失公平’？”

学生回答后教师总结：“属于情势变更；不成立，疫情是不可预见的非商业风险；小李可提供‘景区封闭通知’‘奶茶店停业照片’‘每月亏损账单’等证据，证明继续付租金显失公平。”

（3）分析拓展案例 3

教师提问：“小赵的履行是否符合约定？公司能否要求小赵修改海报？若小赵拒绝修改，公司该如何处理？”

学生回答后教师总结：“不符合，海报未按约定的设计规范制作；公司能要求小赵修改（补救措施）；若小赵拒绝，公司可减少报酬（如按完成质量支付 1500 元），或起诉要求小赵承担违约责任（如赔偿重新设计的费用）。”

4. 小结环节（5 分钟：记忆口诀 + 实践提示）

记忆口诀：“全面履行按约定，标的质量期限清；诚信履行附随义务，通知协助要记牢；情势变更三要件，不可预见非风险，显失公平找法院。”

实践提示：“① 签订合同时，明确约定履行细节（如转租禁止、质量标准），避免模糊；② 遇到特殊情况（如疫情），先与对方协商，保留协商记录，协商不成再通过法律途径；③ 兼职履行时，留存工作成果证据（如文案、设计稿），便于证明‘已按约定履行’。”

第 30 课时：合同（四）—— 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一、教学目标

掌握合同变更的条件（双方合意、内容明确）与程序（书面 / 口头约定），明确变更后的效力（按变更后条款履行）。

理解合同解除的两类情形：约定解除（双方约定解除条件）与法定解除（如根本违约、不可抗力），能区分“任意解除”与“法定解除”的边界。

能结合学生租房、兼职、买卖场景，处理合同变更（如调整租金）与解除（如因房东违约解除租房合同）的纠纷，明确解除后的法律后果（如返还财产、赔偿损失）。

二、教学重难点

重点：法定解除的 5 类情形（《民法典》第 563 条）；合同解除的程序（通知到达即生效，无需对方同意）；解除后的后果（尚未履行的终止，已履行的需清理）。

难点：区分“根本违约”与“一般违约”（根本违约导致合同目的无法实现，如租房时房屋无法居住；一般违约如延迟 1 天付租金）；“任意解除权”的限制（如委托合同可任意解除，但需赔偿损失）。

三、教学案例（3 个，覆盖变更、约定解除、法定解除场景）

主案例 1：租房合同的变更纠纷

小王是高职电商专业学生，与房东老张签订《租房合同》，约定“月租金 1500 元，租期 6 个月”。租房 2 个月后，小王因实习工资未按时发放，与老张协商“将后 4 个月租金调整为 1300 元 / 月，差额 200 元从押金中抵扣”，老张口头同意。后老张反悔，要求小王按 1500 元 / 月支付，并称“口头变更无效”。该合同变更是否有效？小王需按多少租金支付？

拓展案例 2：兼职合同的约定解除

小李是高职外语专业学生，与某培训机构签订《兼职翻译合同》，约定“小李为机构翻译 10 篇英文稿件，每篇报酬 800 元；若机构逾期 15 天未支付报酬，小李有权解除合同”。小李完成 3 篇稿件后，机构逾期 20 天未支付报酬，小李提出解除合同，并要求支付已完成稿件的报酬 2400 元，机构以“合同未约定解除后需支付报酬”为由拒绝。小李能否解除合同？能否要求支付报酬？

拓展案例 3：买卖合同的法定解除（根本违约）

小赵是高职计算机专业学生，在某网店购买一台笔记本电脑，约定“配置为 i7 处理器、16G 内存，7 天内发货”。收到电脑后，小赵发现实际配置为 i5 处理器、8G 内存，且开机后频繁死机，无法正常使用。小赵要求退货（解除合同），网店以“配置差异不大，可折价使用”为由拒绝。小赵能否法定解除合同？解除后该如何处理？

四、配套法律条文（条文 + 解读 + 案例对应）

《民法典》第 543 条【合同变更】：“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合同。”《民法典》第 544 条【变更内容不明确的处理】：“当事人对合同变更的内容约定不明确的，推定为未变更。”解读：合同变更需双方合意（口头 / 书面均可），变更内容需明确；口头变更有效，除非合同约定“变更需书面”。对应主案例 1：小王与老张口头协商变更租金，内容明确（1300 元 / 月，差额从押金抵扣），变更有效；老张反悔无效，小王需按 1300 元 / 月支付后 4 个月租金。

《民法典》第 562 条【约定解除】：“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解除合同的事由。解除合同的事由发生时，解除权人可以解除合同。”《民法典》第 565 条【解除程序】：“当事人一方依法主张解除合同的，应当通知对方。合同自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通知载明债务人在一定期限内不履行债务则合同自动解除，债务人在该期限内未履行债务的，合同自通知载明的期限届满时解除。对方对解除合同有异议的，任何一方当事人均可以请求人民法院或者仲裁机构确认解除行为的效力。”解读：约定解除事由发生（如机构逾期 15 天付报酬），解除权人（小李）可通知对方解除，通知到达即生效；解除后，已履行部分（3 篇稿件）需支付报酬。对应拓展案例 2：机构逾期 20 天未付报酬，约定解除事由发生，小李可解除合同；机构需支付已完成 3 篇稿件的报酬 2400 元（解除不影响已履行部分的报酬请求权）。

《民法典》第 563 条【法定解除】：“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一）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二）在履行期限届满前，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主要债务；（三）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主要债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四）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债务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五）法

律规定的其他情形。”解读：法定解除的核心是“合同目的无法实现”（如电脑配置不符 + 无法使用，无法实现“正常使用电脑”的目的）。对应拓展案例 3：网店交付的电脑配置不符且无法使用，属“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小赵可法定解除合同；解除后，小赵需返还电脑，网店需退还全款并承担运费。

五、教学过程（45 分钟）

1. 导入环节（5 分钟：场景提问 + 概念引入）

教师提问：“租房时和房东协商降租金，口头同意后房东能反悔吗？兼职时老板逾期不付工资，你能解除合同吗？买的电脑配置不符且不能用，能退货解除合同吗？”

教师总结：“这些问题涉及合同的‘变更’和‘解除’——今天我们学合同怎么改、怎么解除，以及解除后该怎么处理。”

2. 理论讲解环节（25 分钟：变更 + 解除 + 后果）

（1）合同的变更（8 分钟）

核心定义：双方协商一致，对合同内容（如租金、报酬、履行期限）进行修改，不改变合同主体。

生效条件：

双方合意（如小王与老张协商降租金，需老张同意）；

内容明确（如“租金降为 1300 元 / 月”，不能模糊约定“租金适当降低”）；

形式不限（口头 / 书面均可，建议书面留存证据，如微信聊天记录）。

学生场景举例：“你兼职时与老板协商‘将报酬从 800 元 / 篇提高到 1000 元 / 篇’，老板口头同意，后反悔，你可凭微信聊天记录（证明协商一致）要求按 1000 元 / 篇支付。”

（2）合同的解除（12 分钟）

两类解除情形：

约定解除：

协商解除：双方同意解除（如小王与老张协商提前终止租房合同）；

约定解除事由：合同中约定“发生 XX 情况，一方可解除”（如拓展案例 2 中“逾期 15 天付报酬可解除”）。

法定解除（《民法典》第 563 条，学生重点掌握 3 类）：

根本违约：违约导致合同目的无法实现（如拓展案例 3 中电脑无法使用，无法实现“使用电脑”的目的）；

不可抗力：如地震导致租房倒塌，无法继续履行；

迟延履行 + 催告：如房东逾期 1 个月交付房屋，经催告后仍不交付，租客可解除。

解除程序：

解除权人发出“解除通知”（口头 / 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合同解除（无需对方同意）；

对方有异议，可向法院起诉确认解除效力。

学生场景提示：“解除合同需发‘通知’，不能‘默默不履行’（如不能以‘老板不付工资’为由直接不去上班，需先通知解除）。”

（3）解除后的法律后果（5 分钟）

一般规则：“尚未履行的终止履行，已履行的清理（返还、赔偿）”。

具体情形：

返还财产：如解除租房合同，租客返还房屋，房东返还剩余押金；解除电脑买卖合同，买家返还电脑，卖家退还全款；

赔偿损失：如因一方违约导致解除（如网店交付不合格电脑），违约方需赔偿对方损失（如小赵的运费损失）；

支付已履行部分的报酬：如解除兼职合同，已完成的稿件需支付报酬（如拓展案例 2 中 2400 元）。

3. 案例分析环节（10 分钟：师生互动 + 规则应用）

（1）分析主案例 1

教师提问：“小王与老张的口头变更是否有效？老张主张‘口头变更无效’是否成立？若小王有录音证明老张同意降租金，该录音能否作为证据？”

学生回答后教师总结：“有效，双方合意且内容明确；不成立，除非合同约定‘变更需书面’，否则口头变更有效；录音可作为证据，证明变更合意。”

（2）分析拓展案例 2

教师提问：“小李能否解除合同？解除通知到达机构时，合同是否立即解除？机构拒绝支付 2400 元报酬，小李该如何维权？”

学生回答后教师总结：“能，约定解除事由（逾期 15 天付报酬）已发生；是，通知到达即解除；小李可凭《兼职翻译合同》《已完成稿件》等证据，协商或起诉要求支付 2400 元。”

（3）分析拓展案例 3

教师提问：“小赵能否法定解除合同？依据哪类法定解除情形？解除后，小赵需立即返还电脑吗？”

学生回答后教师总结：“能，依据‘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小赵需在收到退款后返还电脑（或与网店协商‘先退款后返还’），避免‘钱货两空’。”

4. 小结环节（5 分钟：记忆口诀 + 实践提示）

记忆口诀：“合同变更要合意，内容明确口头行；解除分约定和法定，通知到达即生效；解除之后清后果，返还财产赔损失，已履行部分要付钱。”

实践提示：“① 变更合同尽量留存书面证据（微信、短信、补充协议）；② 解除合同需先发通知，保留通知记录（如短信已读、邮件已签收）；③ 解除后及时清理（如退还房屋、电脑），避免额外赔偿（如逾期退还房屋的租金）。”

第 31 课时：合同（五）—— 违约责任（继续履行、赔偿损失）

一、教学目标

掌握违约责任的两大核心形式：继续履行（强制按约定履行）与赔偿损失（赔偿直接 + 间接损失），明确两类形式的适用限制（如继续履行不适用于“人身性质合同”）。

能结合学生场景（如商家不发货、兼职违约导致损失），判断违约方应承担的责任形式，计算赔偿损失的范围（如直接损失：货款、运费；间接损失：预期利润）。

理解“违约金”与“赔偿损失”的关系（约定违约金低于损失可请求增加，高于损失可请求减少），避免“过高违约金”陷阱。

二、教学重难点

重点：继续履行的适用限制（如人身兼职合同不能强制履行）；赔偿损失的范围（直接损失 + 间接损失，间接损失需“可预见”）。

难点：区分“直接损失”与“间接损失”（直接损失是实际支出，如货款；间接损失是预期可得利益，如兼职因违约错过的收入）；违约金的调整规则（以实际损失为基础，过高 / 过低可调整）。

三、教学案例（3 个，覆盖继续履行、赔偿损失、违约金场景）

主案例 1：买卖合同的继续履行纠纷

小王是高职电竞专业学生，在某网店购买一台专业电竞电脑，约定“配置为 i9 处理器、32G 内存，售价 12000 元，7 天内发货”。付款后，网店以“货源不足，可退还全款并赔偿 200 元”为由，拒绝发货，小王坚持要求“按约定交付电脑”。小王能否要求继续履行？网店的“退款 + 赔

偿”方案是否合法？

拓展案例 2：兼职违约的赔偿损失纠纷

小李是高职会展专业学生，与某公司签订《兼职策划合同》，约定“为公司的校园招聘会做策划，报酬 3000 元，活动前 5 天交付策划方案”。小李因个人原因，逾期 7 天未交付方案，公司被迫紧急找另一位策划师，支付报酬 4500 元（比原约定多 1500 元）。公司要求小李赔偿 1500 元差额损失，小李以“未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为由拒绝。小李是否需要赔偿？赔偿范围包括哪些？

拓展案例 3：违约金的调整纠纷

小赵是高职金融专业学生，与同学小孙签订《借款合同》，约定“小赵向小孙借款 5000 元，1 个月后归还，若逾期还款，需支付违约金 2000 元”。小赵逾期 10 天还款，小孙要求支付 5000 元本金 + 2000 元违约金，小赵认为“违约金过高”，仅同意支付 5000 元本金 + 50 元利息。该违约金是否过高？小赵应支付多少违约金？

四、配套法律条文（条文 + 解读 + 案例对应）

《民法典》第 577 条【违约责任形式】：“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民法典》第 580 条【继续履行的限制】：“当事人一方不履行非金钱债务或者履行非金钱债务不符合约定的，对方可以请求履行，但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一）法律上或者事实上不能履行；（二）债务的标的不适于强制履行或者履行费用过高；（三）债权人在合理期限内未请求履行。”解读：非金钱债务（如交付电脑、提供劳务）可要求继续履行，但“人身性质合同”（如兼职、演出）不适于强制履行；若货源充足，网店需继续履行。对应主案例 1：电竞电脑是可替代物，网店“货源不足”不构成“事实上不能履行”（可从其他渠道调货），小王可要求继续履行；网店的“退款 + 赔偿”方案需小王同意，不能单方拒绝履行。

《民法典》第 584 条【赔偿损失范围】：“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造成对方损失的，损失赔偿额应当相当于因违约所造成的损失，包括合同履行后可以获得的利益；但是，不得超过违约一方订立合同时预见到或者应当预见到的因违约可能造成的损失。”解读：赔偿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实际支出，如公司多付的 1500 元策划费）和“间接损失”（预期利益，如公司因策划逾期导致招聘会效果差的损失，需可预见）。对应拓展案例 2：小李的违约导致公司多付 1500 元（直接损失），小李需赔偿；若公司能证明“因策划逾期导致招聘会少招 10 人，损失 1 万元”（间接损失），且小李签约时可预见，小李也需赔偿该部分。

《民法典》第 585 条【违约金调整】：“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约定的违约金低于造成的损失的，人民法院或者仲裁机构可以根据当事人的请求予以增加；约定的违约金过分高于造成的损失的，人民法院或者仲裁机构可以根据当事人的请求予以适当减少。”解读：违约金以“实际损失”为基础，一般不超过损失的 30%；逾期还款的损失主要是利息，违约金过高可请求减少。对应拓展案例 3：小赵逾期 10 天的利息损失约为 $5000 \text{ 元} \times (\text{LPR 利率 } 3.45\% / 365) \times 10 \text{ 天} \approx 4.7 \text{ 元}$ ，约定的 2000 元违约金过分高于损失；小赵可请求法院减少，一般需支付本金 5000 元 + 违约金 50-100 元（合理范围）。

五、教学过程 (45 分钟)

1. 导入环节 (5 分钟: 场景提问 + 概念引入)

教师提问:“买的电脑商家不发货,你能强制商家交付吗? 兼职违约导致对方多花钱,你要赔吗? 借 5000 元逾期 10 天,要付 2000 元违约金吗?”

教师总结:“这些问题涉及违约责任的‘继续履行’‘赔偿损失’‘违约金’——今天我们学违约后该怎么担责,避免‘赔多了’或‘维权少了’。”

2. 理论讲解环节 (25 分钟: 形式拆解 + 范围计算)

(1) 继续履行 (8 分钟)

核心定义: 违约方被强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如交付电脑、完成工作), 适用于“非人身性质的非金钱债务”。

适用限制 (不能继续履行的情形):

人身性质合同: 如兼职、家教、演出, 不能强制履行 (不能强迫小李完成策划方案);

履行费用过高: 如买的电脑市场价涨至 2 万元, 强制履行对网店显失公平;

事实上不能履行: 如电脑已被烧毁, 无法交付。

学生场景举例: “你买的二手手机, 卖家反悔不交付, 手机是可替代物, 你可要求继续履行 (交付手机); 若卖家已将手机卖给他人, 无法交付, 你可要求赔偿损失。”

(2) 赔偿损失 (10 分钟)

损失范围 (两部分):

直接损失: 因违约实际支出的费用 (如拓展案例 2 中公司多付的 1500 元策划费、网购退货的运费);

间接损失: 合同履行后可获得的利益 (如公司因策划按时交付可多招人的收益、兼职按时完成可获得的其他订单收益), 需满足“违约方签约时可预见”。

计算规则: “损失赔偿额 = 直接损失 + 可预见的间接损失”, 不得超过违约方签约时能预料到的范围。

学生场景举例: “你租的房子因房东未维修漏水, 导致你电脑损坏 (维修需 2000 元), 直接损失是 2000 元; 若你因电脑损坏无法完成兼职 (损失报酬 1000 元), 且房东签约时知道你需用电脑兼职, 间接损失 1000 元也需赔偿。”

(3) 违约金 (7 分钟)

核心规则: 双方约定的“违约罚款”, 以“弥补损失”为主要目的, 不是惩罚。

调整规则:

违约金低于损失: 如损失 1000 元, 约定违约金 500 元, 可请求增加至 1000 元左右;

违约金过高: 如损失 100 元, 约定违约金 1000 元, 可请求减少至 130 元以内 (不超过损失的 30%)。

学生场景提示: “签订合同时, 避免约定过高违约金 (如‘逾期还款按日付 10% 利息’), 若已约定, 可请求法院调整; 借款合同的违约金一般不超过 LPR 利率的 4 倍。”

3. 案例分析环节 (10 分钟: 师生互动 + 责任判断)

(1) 分析主案例 1

教师提问: “小王能否要求继续履行? 网店主张‘货源不足’是否构成‘事实上不能履行’? 若网店最终无法交付, 小王能要求赔偿多少损失?”

学生回答后教师总结: “能, 电竞电脑是可替代物, ‘货源不足’可通过调货解决, 不构成不能履行; 若无法交付, 小王能要求赔偿‘差价损失’ (如市场价 13000 元 - 原价 12000 元 = 1000 元) + 运费损失。”

(2) 分析拓展案例 2

教师提问: “小李需赔偿的损失包括哪些? 公司主张的 1500 元差额是否属于直接损失? 若小李能证明‘公司未及时通知违约后果’, 能否减少赔偿?”

学生回答后教师总结: “包括直接损失 1500 元 (多付的策划费); 属于; 若小李能证明公司在逾期 3 天时就知道违约, 却未及时找其他策划师 (扩大损失), 对扩大的损失 (如逾期 4-7 天

的损失），小李无需赔偿。”

（3）分析拓展案例 3

教师提问：“2000 元违约金是否过高？判断标准是什么？小赵应支付多少违约金才合理？”

学生回答后教师总结：“是，违约金过分高于实际损失（利息损失约 4.7 元）；判断标准是‘不超过实际损失的 30%’；小赵应支付本金 5000 元 + 违约金 50-100 元（结合 LPR 利率和合理范围）。”

4. 小结环节（5 分钟：记忆口诀 + 实践提示）

记忆口诀：“违约担责有三种，继续履行非人身，赔偿损失直 + 间接，违约金高可调整。”

实践提示：“① 要求继续履行前，确认标的物是否可替代（如电脑可替代，可要求履行；兼职不可替代，只能要求赔偿）；② 赔偿损失需留存证据（如发票、合同、聊天记录），证明损失金额；③ 约定违约金时，参考可能的损失（如借款违约金参考利息），避免过高或过低。”

第 32 课时：合同（六）—— 典型合同（租赁合同、借款合同、劳动合同关联）

一、教学目标

掌握三类典型合同的核心规则：租赁合同（转租限制、维修义务）、借款合同（利息限制、逾期责任）、劳动合同关联（兼职与全职的区别、最低工资标准），能结合学生场景判断合同效力。

能区分“民事租赁合同”与“劳动合同”（如兼职是否受《劳动合同法》保护），避免“混淆合同性质导致维权错误”（如兼职纠纷不适用劳动仲裁）。

理解学生常见典型合同的风险点（如租房押金不退、高息借款、兼职欠薪），掌握基本维权方法（如留存合同、向 12315 投诉）。

二、教学重难点

重点：租赁合同的“转租需经出租人同意”；借款合同的“禁止高利贷”（利率不得超过 LPR 的 4 倍）；劳动合同与民事合同的区别（是否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难点：区分“兼职的民事合同”与“全职的劳动合同”（如学生兼职一般属民事合同，毕业全职属劳动合同）；借款合同中“砍头息”的认定（预先扣除利息的，按实际借款额计算本金）。

三、教学案例（3 个，覆盖三类典型合同）

主案例 1：租赁合同的转租与维修纠纷

小王是高职土木专业学生，与房东老张签订《租房合同》，约定“月租金 1500 元，租期 6 个月，乙方（小王）不得转租，甲方（老张）负责房屋维修”。租房 2 个月后，小王擅自转租给同学小李，同时发现房屋水龙头漏水，多次要求老张维修，老张以“小王已转租，无权要求维修”为由拒绝。小王的转租行为是否有效？老张能否拒绝维修？

拓展案例 2：借款合同的高利贷与砍头息纠纷

小李是高职金融专业学生，因生活费不足，向校外某借贷平台借款 5000 元，约定“月利率 10%，借款期限 1 个月，预先扣除首月利息 500 元，实际到手 4500 元”。到期后，平台要求小李偿还 5000 元本金 + 500 元利息，小李认为“利率过高且扣除利息不合理”，拒绝按此金额偿还。该借款合同的本金和利率是否合法？小李应偿还多少？

拓展案例 3：兼职的民事合同与劳动合同关联纠纷

小赵是高职文秘专业学生，利用周末在某公司兼职“文案编辑”，约定“日薪 200 元，月底结算，公司不缴纳社保”。工作 1 个月后，公司以“文案质量不合格”为由拒绝支付 2000 元报酬（共工作 10 天）。小赵认为“自己是劳动者，可申请劳动仲裁”，公司认为“小赵是兼职学生，属民事合同，不适用劳动仲裁”。小赵的兼职属民事合同还是劳动合同？能否申请劳动仲裁？

四、配套法律条文（条文 + 解读 + 案例对应）

《民法典》第 716 条【转租规则】：“承租人经出租人同意，可以将租赁物转租给第三人。承租人转租的，承租人与出租人之间的租赁合同继续有效；第三人造成租赁物损失的，承租人应当赔偿损失。承租人未经出租人同意转租的，出租人可以解除合同。”《民法典》第 712 条【出租人维修义务】：“出租人应当履行租赁物的维修义务，但是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解读：转租需经出租人同意，擅自转租出租人可解除合同；维修义务是出租人的法定义务，不因转租而免除。对应主案例 1：小王擅自转租，转租行为无效，老张可解除合同；水龙头漏水属房屋维修范围，老张不能以“转租”为由拒绝，需及时维修，否则小王可自行维修并要求老张承担费用。

《民法典》第 667 条【借款合同定义】：“借款合同是借款人向贷款人借款，到期返还借款并支付利息的合同。”《民法典》第 670 条【禁止砍头息】：“借款的利息不得预先在本金中扣除。利息预先在本金中扣除的，应当按照实际借款数额返还借款并计算利息。”《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民间借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第 25 条：“出借人请求借款人按照合同约定利率支付利息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但是双方约定的利率超过合同成立时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四倍的除外。”解读：借款本金按实际到手金额计算（如扣除利息后到手 4500 元，本金为 4500 元）；利率不得超过 LPR 的 4 倍（2024 年 LPR 约 3.45%，4 倍为 13.8%/ 年，月利率约 1.15%）。对应拓展案例 2：平台预先扣除 500 元利息，本金按 4500 元计算；月利率 10%（年利率 120%）远超 LPR 的 4 倍，超过部分无效；小李应偿还本金 4500 元 + 合法利息（4500 元 $\times$ 1.15% $\approx$ 51.75 元），共 4551.75 元。

《劳动合同法》第 7 条【劳动关系建立】：“用人单位自用工之日起即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用人单位应当建立职工名册备查。”《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 12 条：“在校生利用业余时间勤工助学，不视为就业，未建立劳动关系，可以不签订劳动合同。”解读：学生兼职（勤工助学）一般属民事合同（劳务合同），不建立劳动关系，不适用劳动仲裁；毕业全职工作属劳动合同，适用《劳动合同法》。对应拓展案例 3：小赵是在校生兼职，属民事合同，不能申请劳动仲裁；可通过向法院起诉或 12315 投诉，要求公司支付 2000 元报酬（需提供工作记录、聊天记录等证据）。

五、教学过程（45 分钟）

1. 导入环节（5 分钟：场景提问 + 概念引入）

教师提问：“租房擅自转租，房东能解除合同吗？借 5000 元实际到手 4500 元，本金按多少算？学生兼职被欠薪，能申请劳动仲裁吗？”

教师总结：“这些问题涉及三类典型合同——租赁合同、借款合同、劳动合同关联，今天我们学这三类合同的核心规则，解决学生最常见的合同纠纷。”

2. 理论讲解环节（25 分钟：合同拆解 + 规则对比）

（1）租赁合同（8 分钟）

核心规则（学生重点掌握）：

转租限制：需经出租人书面 / 口头同意，擅自转租出租人可解除合同（如主案例 1）；

维修义务：出租人负责维修（如水龙头、电路），承租人可要求维修，或自行维修后找出租人报销；

押金规则：租期结束且无损坏，出租人需退还押金，不得无故扣留（如以“清洁费”为由扣押金，需合同约定）。

学生风险提示：“租房时务必签订书面合同，明确‘转租约定、维修责任、押金退还条件’；入住时拍照留存房屋现状，避免退房时被诬陷损坏。”

（2）借款合同（8 分钟）

核心规则（学生重点掌握）：

禁止砍头息：利息不得预先扣除，本金按实际到手金额算（如拓展案例 2，到手 4500 元，本金 4500 元）；

禁止高利贷：利率不得超过 LPR 的 4 倍（可通过“中国人民银行官网”查询最新 LPR），超过部分无需支付；

逾期责任：逾期还款需支付逾期利息，一般不超过合同约定利率的 1.5 倍。

学生风险提示：“避免向校外非法借贷平台借款（如‘校园贷’），优先向学校资助部门、同学或正规银行借款；借款时写借条，明确‘本金、利率、还款期限’，避免口头约定。”

（3）劳动合同关联（9 分钟）

民事合同（学生兼职）vs 劳动合同（毕业全职）对比：| 对比项 | 学生兼职（民事合同） | 毕业全职（劳动合同） ||-----|-----|-----|| 主体资格 | 在校生（非劳动者） | 毕业人员（劳动者） || 法律依据 | 《民法典》 | 《劳动合同法》 || 维权途径 | 法院起诉、12315 投诉 | 劳动仲裁、法院起诉 || 社保缴纳 | 无需缴纳 | 用人单位需缴纳社保 || 管理关系 | 平等合作（如按件计酬，不打卡） | 管理与被管理（如打卡、服从安排） |

学生场景提示：“兼职时若被要求‘打卡考勤、服从公司制度’，且公司按月支付报酬，可能被认定为劳动关系，可尝试申请劳动仲裁；保留工作记录（如考勤表、工作成果），便于维权。”

3. 案例分析环节（10 分钟：师生互动 + 规则应用）

（1）分析主案例 1

教师提问：“小王的转租行为是否有效？老张拒绝维修是否合法？若小王自行维修水龙头花费 200 元，能否要求老张承担？”

学生回答后教师总结：“无效，擅自转租不符合‘经出租人同意’的要求；不合法，维修是出租人的法定义务；能，小王可凭维修发票要求老张支付 200 元。”

（2）分析拓展案例 2

教师提问：“该借款合同的本金是多少？利率是否合法？小李应偿还的总金额是多少？若平台威胁还款，小李该如何处理？”

学生回答后教师总结：“本金 4500 元（扣除的 500 元利息不算本金）；不合法，月利率 10% 远超 LPR 的 4 倍；应偿还 4500 元 + 合法利息约 51.75 元，共 4551.75 元；若平台威胁，可向公安机关报案。”

（3）分析拓展案例 3

教师提问：“小赵的兼职属民事合同还是劳动合同？为什么不能申请劳动仲裁？小赵该如何证明自己工作了 10 天？”

学生回答后教师总结：“属民事合同，因小赵是在校生兼职，不视为就业；劳动仲裁仅适用于劳动关系；小赵可提供‘文案底稿、与公司的工作沟通记录、同事证言’等，证明工作 10 天。”

4. 小结环节（5 分钟：记忆口诀 + 实践提示）

记忆口诀：“租赁转租要同意，维修责任房东担；借款本金按到手，利率不超四倍 LPR；学生兼职民事管，全职劳动仲裁办。”

实践提示：“① 签订任何合同前，通读条款，重点看‘权利义务、违约责任’；② 留存合同、

聊天记录、工作成果等证据，便于维权；③ 遇到复杂纠纷（如高利贷、劳动争议），及时咨询学校法务或律师。”